**台北市【完免&第一類優免】超級比一比**

113/01/17修正

|  |  |  |  |
| --- | --- | --- | --- |
| 項目 | 台北市完全免試 | 台北市優先免試**(第一類)** | 備註 |
| 作業期程 | 先辦(5/7〜5/16) | 後辦(5/22〜5/30) |  |
| 招生學校 | 少私立高中職7校(不含進修學校)個別辦理 | 多私立高中職19校(含進修學校)聯合辦理 |  |
| 報名資格 | 限臺北市國中應屆畢業生(不能跨市、非應屆亦不得報名) |  |
| 經濟弱勢學生名額 | 無 |  |
| 報名方式 | 1.**限國中集體現場報名**(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國中報名，國中學校集體向**各招生學校**報名)2.**無個別報名** | 1.**限國中集體現場報名**(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國中報名，國中學校集體向承辦學校**松山工農**報名)2.**無個別報名** |  |
| 報 名 費 | **免報名費** | 100元 |  |
| 志 願 數 | **一校一科** | **一校多科** |  |
| 報名日期 | 5/7～5/8(各國中自訂校內報名時間) | 5/20～5/21選填志願、5/23集體報名送件 |  |
| 積分採計 | 最高總分36分**志願序積分不計，****多元學習表現積分36分，****國中教育會考積分不計** | 不比序(分發序由抽籤決定) |  |
| 比序順次 | 1.多元學習表現積分(上限36分)2.均衡學習積分(上限21分)3.服務學習積分(上限15分) | 不比序(分發序由抽籤決定) |  |
| 錄取方式 | 公告錄取 | 現場登記、公開抽籤、撕榜、報到 |  |
| 錄取公告 | 5/16(四)11：00(不列備取) | 5/27(一)11：00公告報名結果 |  |
| 超額處理 | 超額5%內增額錄取，仍再有超額者，則報教育 主管機關核可後增額錄取或為其他適當之處理 | 分發序抽籤而來，故不會有超額的情形 |  |
| 複 查 | 5/16(四)11：00〜6/6(四)16：00現場辦理 | 5/27(一)11：00～16：00現場辦理報名結果複查 |  |
| 報 到 | 6/17(一)09：00〜11：00 | 5/28(二)09：00～12：00現場登記、公開抽籤、撕榜、報到 |  |

備註：

1.【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俗稱完免)和【台北市優先免試入學】(俗稱優免)均屬於免試入學的一環，依規定不得設定報名門檻條件

2.【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於會考前的5/16放榜，於會考成績公布後的6/17報到(國中教育會考於6/7寄發成績單並開放網路查詢成績)，這樣的日程設計是為了方便學生可以先報名完免(**免報名費**)，再視國中教育會考的表現決定是否報到，充分尊重學生和家長的教育選擇權。可以鼓勵**想要及早定位**(辦理期程較早)，或**認同就近入學**(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積分，平時學科成績表現良好的同學也可以報名完全免試入學)，或**興趣∕性向明確**的學生參加

3.未經【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錄取報到者，可以再報名【台北市優先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招生

通則：凡經任一入學管道錄取報到者，包括錄取並完成報到但未於該入學管道簡章規定日期前取得錄取學校蓋章同意之放棄錄取資格證明文件者，不得再報名後續之入學管道招生，簡單的說：「一個人只能佔一個缺」，教育部已經建立一套名額控管機制，並且運作多年，千萬不要心存僥倖，以免被取消入學資格而得不償失)

4.依規定，不論【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或【台北市優先免試入學】之招生餘額(含未額滿、錄取未報到及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者)將回流至113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俗稱大免)招生，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113年6月21日(星期五)12：00起公告免試入學之實際招生名額於該委員會網站(網址：<https://ttk.entry.edu.tw/NoExamImitate_TP/NoExamImitate/Apps/Page/Public/News.aspx>)